

## 附件 2

# 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# 一、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9.5		28	18	10	1.5

### 二、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黄山市休宁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9.5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，增长 156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28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5 年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6 年无变动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和《黄山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28 万元，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，增长 18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10

万元，与2025年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2026年无变动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增加18万元，增长100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2026年有公务用车一辆的采购预算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我院执法执勤用用车采购一辆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、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1.5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2026年无变动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经审批的接待上级视察调研和检查指导、外县考察交流等业务往来等公务活动支出。经费使用上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和《黄山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